

“希伯来” 与“以色列”

苏佐扬

他们是希伯来人么？我也是。他们是以色列人么？我也是。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么？我也是。（林后一一22）

许多人对此问题只有一个模糊印象，不知希伯来与以色列二名到底有何不同。

“希伯来”（Hebrew）一名，首见于创世记十四章十三节。当时亚伯兰被迦南人称为“希伯来人”。约瑟为埃及宰相时，埃及人称以色列十二支派子孙为希伯来人（创四三32）。列王时代，非利士人称以色列的军队为希伯来人（撒上四6）。列王纪上下并未提及此名，似乎不为当时的人所重视。

“希伯来”乃是一个民族的名称，广义言之，凡由亚伯拉罕而生的子孙都包括在内；狭义言之，只有以色列十二支派子孙才被称为希伯来民族的人。此意原名为“渡河而来者”，指亚伯拉罕从伯拉大河彼岸渡河到迦南地而言。

但另一说则谓，希伯来源出“希伯”，即闪的第四代孙（玄孙），当时希伯的人口繁多，人称之为“希伯民族”，以后亚伯拉罕渡河到迦南时，人们即称之为希伯来人，即“属希伯之人”。不过这种解释颇为牵强，还是以前一解释为佳。

至于“以色列”（Israel）乃指雅各十二支派子孙而言。以后他们成立一个国家，因此以色列便成为一个国家的名字。所罗门王逝世后，他的国分为南北，北国称以色列，南国称犹大。以色列国先被毁灭，以色列人被掳至亚述，以后犹大国人亦被掳至巴比伦。犹大人被掳七十年后得以回国，称犹大省，以后他们一直被称为犹太人。1948年犹太人复

国，改用“以色列”之名，至今被称为“以色列国”（旧约称犹大，新约称犹太，意同）。

“以色列”是天使给雅各所起的新名，首次记载于创世记三十二章二十八节。其原意为“神的王子”，在圣经用过二千五百次左右，可见人们对此名甚为重视；而“犹太”一名，不过用了七百次左右而已。

保罗自称希伯来人，并且强调自己是“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”（腓三5）。又说自己是以色列人，意即他是一个非常纯粹的以色列人，是希伯来民族之嗣。保罗既能操希伯来语（徒二一40），也能操流利的希腊语（徒二一37）。当时有些犹太人只懂希腊语而不懂希伯来语（徒六1），正如今日有不少在外国出生的华侨之嗣被称为“侨生”，他们只懂当地言语，不懂中国话一般。

保罗生在外国的大数，可能因此被哥林多教会的反对派毁谤，指他不是纯粹的希伯来族与以色列人。

（本文转载自《圣经难题》（一至五集合编），蒙基督教天人社允准使用）

